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深圳橙果商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拟以增资扩股方式引进战略投资者同时实施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关于深圳橙果商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橙果酒店”）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的相关材料，现就该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橙果酒店混合所有制改革是根据其自身的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做出的，通过混合所有制改革，建立适应市场环境的运作机制，激发经营管理者及员工活力、以实现业务的进一步发展。本次橙果酒店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战略投资者入股价格以经深圳市国资委备案的橙果酒店净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8 月 31 日），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合理确定。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交易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专此。

独立董事：李罗力、范值清、宋萍萍

2019 年 6 月 3 日